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民防及保安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義勇警察訓練及服勤成果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警察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金門縣政府警察局保安科

*聯絡人：謝嚴

*聯絡電話：(082) 323132

*傳真：(082) 323133

*單位電子信箱：smj36531@mail.kpb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 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kpb.kinmen.gov.tw/Content_List.aspx?n=EE0BDCE240DC1301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

以本縣內所屬義勇警察之人、事為統計範圍及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上半年以每年1月1日至6月底，下半年以每年7月1日至12月底，所發生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訓練日期：義勇警察受訓日期。

(二)訓練時數：義勇警察受訓時數。

義勇訓練實到人數

(三)到訓率(%) = $\frac{\text{義勇訓練實到人數}}{\text{義勇訓練應到人數}} * 100$

義勇訓練應到人數

(四)服勤人次：義勇警察服行警察勤務人員之統計。

(五)服勤時數：義勇警察服行警察勤務人員時數之統計。

(六)受獎人次：義勇警察服勤時受獎勵人次統計。

(七)受懲人次：義勇警察服勤時受懲處人次統計。

*統計單位：時、人、%、人次、件

*統計分類：按義勇常年訓練及服勤情形分。

*發布週期：半年

*時效：25日

*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半年終了後25日以前於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上載於金門縣政府警察局

網站之「政府資訊公開\金門縣警察局預告統計資料發布專區\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
* 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內政部警政署

五、資料品質

*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平時警察分局設公務登記冊，登記義警姓名、受訓及服行警察勤務等資料，每半年終了時，根據登記資料編製「義勇警察訓練及服勤成果統計表」，送本局保安科審核後彙編。

*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總計＝各項編制類別加總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*10954-04-01-2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